

项目编号：10793-2024-Q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北京齐正信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夏立伦

审核组员（签字）：

尹红、黄相根

报告日期：

2025年12月20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

夏立伦

组员：

尹金明、黄柏根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夏爱俭	组长	审核员	2024-N10HSMS-2226516	35.11.00, 35.21.03
A	夏爱俭	组长	审核员	2024-N1EMS-2226516	35.11.00, 35.21.03
A	夏爱俭	组长	审核员	2023-N1QMS-2226516	35.11.00, 35.21.03
B	黄柏根	组员	实习审核员	2024-NOEMS-1222788	35.11.00, 35.21.03
B	黄柏根	组员	审核员	2025-N10HSMS-1222788	35.11.00, 35.21.03
B	黄柏根	组员	审核员	2025-N1QMS-1222788	35.11.00, 35.21.03
C	尹金明	组员	审核员	2023-N1EMS-3213869	35.11.00, 35.21.03
C	尹金明	组员	审核员	2023-N10HSMS-3213869	35.11.00, 35.21.03
C	尹金明	组员	审核员	2025-N1QMS-4213869	35.11.00, 35.21.03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李秋生、周金亮、任飞翔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1次监督审核 证书暂停后恢复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GB/T19001-2016/ISO9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劳务派遣若干规定、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意见、北京市机动车停车条例、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道路停车费催缴及行政处罚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北京市安全生产条例、北京市消防条例、北京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北京市职业病防治卫生监督条例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GB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GBZ2.2-2007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2部分：物理有害因素、用电安全导则GB/T 13869-2017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合同/协议。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12月20日上午至2025年12月20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08月1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资质许可内的劳务派遣和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资质许可内的劳务派遣和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Q:资质许可内的劳务派遣和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6号3层1-9-115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茶马北街1号院1号楼1单元1122

经营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茶马北街1号院1号楼1单元1122

多场所地址：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项目名称：海淀区路侧停车管理劳务外包服务；合同期限：2024.12.1—2026.11.30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吴家场路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未按期监审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暂停期间按照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通知要求停止使用所有引用认证资格的广告材料。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已按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要求提出恢复使用认证证书和标志的申请。本次监督审核验证纠正措施有效，同意恢复。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部/E06.1.3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6年01月20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2026年08月09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本次不符合的验证；服务过程控制；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风险的识别评价和运行控制情况；需确认过程的确认情况；任何变更情况。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该公司管理体系能够持续有效运行，未发生相关方投诉。相关运行要求保持较好，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进行了确认。人员质量、环境 and 安全意识等较好。相关资质手续保持有效。资源比较充分，能保证方针和目标方案的实现。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企业各部门职责明确，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能够全面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各部门人员能基本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相关过程。各部门能识别的相关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过程能有效予以控制。

2) 风险提示：加强培训，提高各层级人员对环境因素和危险源的辨识及意识，提高内审员审核能力。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建立了与方针一致的文件化的管理目标。为实现管理目标而建立各层级管理目标具体、有针对性、可测量并且可实现。

总管理目标实现情况的评价：

质量目标：a) 顾客满意度 ≥ 95 分；b) 投诉处理及时率 100%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a) 固废分类处置率 100%；b) 火灾事故发生次数为 0；c) 意外伤害事故发生次数为 0。

根据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统计结果，2024 年 08 月-2025 年 11 月对目标进行考核，目标完成情况，均达到目标，并将指标进行了分解。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建立运行情况：提供了文件化的管理体系-管理手册、程序文件、管理制度汇编、作业类文件、记录清单，自2024年初审以来，基本符合标准的要求。建立运行的管理体系基本顺畅、有效。符合要求。

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目标的建立、分解、考核：提供了文件化可分解的目标、指标，已分解到各部门，经查建立的管理目标符合标准要求，在方针的框架下展开，每季/年考核一次，提供 2024 年 8 月至 2025 年 11 月考核结果，经查目标能完成。符合要求。

职责分配情况：提供的管理手册中的职能分配表及职责权限部分规定了职能部门及岗位，分配了职责权限。经查职能分配覆盖了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的职责。经现场沟通职责划分合理，可以支持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

资源配置：企业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茶马北街1号院1号楼1单元1122。企业总人数共计24人，其中管理人员4人，其他人员20人。此场所为租赁性质，租赁面积共计71.70平方米，出具了租赁合同；出租方：北京安业锐特住房租赁有限公司；租赁期：2025年12月1日至2026年5月01日。办公通信设备：网络、电脑、打印机等；特种设备：无。监视和测量设备：监视和测量设备：无。服务过程使用的设备设施：移动视频车（甲方提供）、手持移动PDA（甲方提供）。支持性设施：企业名下无车辆。无食堂。无库房。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设备设施：垃圾桶。办公室门口处配有灭火器，由物业统一管理。办公室内设备布置合理，通道畅通，照明设施齐全，配备了空调，光线较充足。目前工作环境基本符合经营需要。

产品/服务设计和开发：与负责人沟通确认，业务部和综合部共同负责服务方案设计，主要设计人员为初国举、周金亮等人，副总李总也参与，在相关行业从事服务多年，能力满足公司服务方案设计的需要，公司自成立以来，均依据相关标准和顾客要求进行服务，服务的类型也基本固定。有服务方案设计的相关规定，体系运行以来，公司没有新产品的服务活动，原服务方案也无变更，一直按标准要求进行服务活动。查公司管理手册 8.3 条款，按标准要求，规定了服务方案设计的流程为：策划-输入-控制-输出-更改。各



过程要求符合标准要求。编制有方案管理要求，内容符合要求。随着市场发展和顾客要求的不断变化，顾客对产品/服务的要求也不断变化，如顾客要求和市场需要开发新产品时，公司按照策划的：设计和开发要求进行服务方案设计，确保服务的安全性、符合性、适用性。以应对顾客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期望，并超越顾客期望。基本符合要求。

生产/服务提供过程、产品和服务放行控制情况：公司制定了《服务过程运作控制程序》明确了受控条件，公司目前服务的内容主要有：资质许可内的劳务派遣和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的内容。策划了服务流程：劳务派遣：顾客洽谈——确定服务项目——确定服务人员——面试——签订合同——岗前培训——上岗服务；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顾客洽谈——客户需求确认——签订合同——安排服务人员——上岗服务。关键过程：客户需求确认，需确认过程：上岗服务过程。通过绩效测量与监测管理程序、顾客满意度测量等对人员服务行为进行约束。服务过程通过现场服务情况监督检查的形式进行检验。现场查看服务提供过程控制及放行情况，劳务派遣实施过程中，查见有与顾客北京西荣通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劳务派遣合同，提供的岗位为西城区停车管理客诉服务（1人），企业于2025.04.16在BOSS直聘网发布招聘信息，后由甲方推荐4名面试人员，于2025年10月01日推荐至甲方并正式上岗服务，企业负责人介绍，推荐的人才用人单位暂无反馈意见。现场抽查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实施过程，提供与顾客北京智享出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合同为续签合同，服务有效期至2024.12.23，服务场地范围为八里庄街道等多个街道：现场服务人员配有于*、徐*华、李*银等，服务人员于2023年12月24日上岗，对人员进行工作分配，并将工作内容发至工作群。查见11月14日、12月12日移动视频设备情况以及12月02日、10月19日每日路段巡检检查情况，均有记录，过程基本符合要求。现场审核北京市海淀区吴家场路场所，由主管刘建旺介绍服务整个过程，服务街道约2.5公里，员工刘永强于13:00正在进行骑行巡查，企业负责人介绍，骑行人员每15分钟骑行一圈，并将路边停放车辆牌照录入到位，移动视频车上装有定时要求，现场查看，骑行人员履行骑行要求，实际骑行一圈为13分钟，休息2分钟后再继续骑行。刘建旺每2小时一次巡查，并将巡查情况拍照记录，发到工作群。现场查看符合要求。环保安全设备：垃圾桶。办公室门口配有灭火器，均属于物业统一管理，服务场所的不涉及灭火器。办公设备：电脑、打印机等。办公环境舒适、明亮。配备胜任的人员，人员资质符合要求。经确认，需确认的过程为上岗服务过程，企业于2025.03.10完成确认。企业通过流程、行业标准、培训、现场指导的方式防止人为错误，措施实施基本有效。企业负责人介绍，根据合同/协议要求进行服务，服务过程除企业监督检查外，相关方（如：甲方、交通委）进行监管，无特殊交付过程，即时服务，甲方每月与企业进行结算服务费用。经查，与实际基本相符。无特殊售后服务，主要有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培训。若推荐的人员有反馈意见或不符合甲方岗位要求或不胜任时，采取重新招聘等形式进行处理。公司有专人负责解答客户的售后问题，组织策划了顾客满意度调查表，会有专人定期对客户的满意度进行跟踪、收集、分析、评价，用以持续改进客户满意度。通过与负责人沟通了解到公司目前无人员流失，未出现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情况发生。同时由于工作岗位性质较简单，未出现有工伤情况。整个服务按策划进行，提供过程、放行过程基本受控、基本符合要求。

EMS/OHSMS 环境与安全的运行控制、监视和测量控制情况：编制《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程序》等，策划合理，内容符合标准要求。通过管理制度对本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进行控制、监视和测量控制，基本适用。综合部是运行控制、监视和测量控制的主控部门。公司确定的重要环境因素为固废的排放、潜在火灾；不可接受的风险为潜在的火灾、意外伤害。围绕公司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的风险，对环境安全运行情况及监视和测量控制情况：1、资源能源消耗：查看办公区域宽敞明亮，通风较好。员工所用饮水机定期清洗。主要消耗的办公用品是纸张，废纸回收再利用。水电的消耗，水电为提前充值后使用，由物业统一管理。办公室均使用节能灯，做到人走灯灭。目前建立了相应和管理制度，要求各部门人员提高节约意识等。2、火灾管理，现场查看张贴严禁吸烟等警示标识。现场有安全逃生通过及标志等，按照建筑设计要求配备消防栓、手提式灭火器等消防器材，属于物业统一管理。参加了2025.4.17日下午14点公司组织的火灾应急演练。3、意外伤害的发生，现场与企业员工沟通，除培训外，公司也会利用工作会议，强调交



通的安全问题；提供有车辆保险单及驾驶人员驾照；现场服务的停车管理员均取得甲方审核合格后发放的上岗证。4、固废的产生管理：无混放现象等，按指定地点放置。企业负责人介绍，服务现场按街道要求及时清理产生的垃圾并分类放置，由片区物业统一处置。5、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污水的排放：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物业统一管理。6、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维护员工合法权益。提供劳动合同书，抽查员工王珊、赵平力、张紫薇3人劳动合同，内有服务期限、服务内容和要求、劳务报酬、双方的权利义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法律责任、争议解决等内容。附有后勤人员绩效考核标准。盖有单位公章，有效。

8、环境安全运行检查：提供《环境检查记录》《安全检查记录》，检查结果均符合。内容完整，基本符合要求。现场查见，企业办公室门口处配有灭火器，由物业管理。查见《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职工缴费信息）》。查询日期：2025年11月，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包括：养老险、失业险、工伤险、医疗险、生育险等。缴纳人数：43人；企业负责人介绍，截止2025年12月社保应缴纳人数42人，其中赵维娜于2025年10月31日离职。公司营业业务有：资质许可内的劳务派遣；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物业管理等。本次只申请“资质许可内的劳务派遣和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的认证，本次申报范围，总覆盖人数24人，提供有人数说明。查员工体检记录：现场与企业负责人沟通并确认，因工作场所不涉及职业病危害，所以未组强员工进行体检。9、用于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资金投入情况：2024年08月份至2025年11月：体系认证费、车辆保险费、员工社保费等，合计支出122万余元。现场查看办公区域内消防栓上贴有操作方法示意图、节约用电、安全出口等警示标识。编制火灾应急预案，对员工进行了防火安全的培训。现场无安全隐患。查看，手提式干粉灭火器应急消防器材，灭火器维护保养良好。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标识警示。齐全。有效。由物业统一管理。查，劳保用品的发放：企业负责人介绍，工装夏服和工装冬服均由甲方提供，企业只负责发放。三防冬靴、防温降暑物品由企业购买后发放。提供有“物品发放领用表”，工装夏装发放时间：2025.05.21；工装冬服发放时间：2023年12月22日（三年一发），三防冬靴发放时间：2025.11.22；防温降暑物品发放时间：2025.05.21；有领取人签字。10、将本公司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目标告知相关方，并对此做出承诺，对产品、服务供应商、废弃物处理者等相关方特提出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要求。综合部在对顾客及供方（含外包供方）进行评价时，对其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遵守情况进行了评价。对其施加了环境安全影响，就公司的重要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及出入公司应遵守的环境安全要求进行了告知，告知的内容包括公司的方针、环境和安全目标、环境和安全管理规定等。对于进入工作区域的外来人员，由本公司人员陪同，并告知公司相应管理规定。明确了公司的方针、环境及安全目标和对相关方的要求。查对相关方告知书。内容包括：告知名称、告知时间、告知内容包括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相关要求、被告知人回复等。内容完整，基本符合。并且考虑了服务生命周期，在服务阶段最大限度的减少环境污染和废物排放。基本符合要求。11、与负责人交流得知：公司管理层始终把安全工作放在所有工作的首位，长期以来采取多种措施，致力于消除危险源，降低职业健康风险。据了解，从未发生过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事故事件。规定了变更管理控制要求，规定了当发生新的产品/服务和过程，或对现有产品/服务和过程的变更（包括：工作场所的位置和周边环境；工作组织；工作条件；设施；工作人员数量），法律法规要求和其他要求的变更，有关危险源和职业健康安全风险的知识或信息的变更，知识和技术的发展。应评审非预期性变更的后果，以及需要应对的风险和机遇，必要时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符合标准和企业实际。负责人介绍说，自2024年初审以来，实际经营地址变更为：北京市西城区茶马北街1号院1号楼1单元1122；针对变更内容，组织通过开展内部审核与管理评审，对在新增地址和原地址运行的管理体系进行了系统性评价，并对其进行了变更后的风险和机遇的评估。组织已就变更事宜与相关方（如：客户、供方、认证机构）进行了必要沟通，未对产品/服务的一致性及顾客满意度造成不利影响。于2025.11.25对手册进行了修订，版本变更为A/2；变更内容不会产生非预期性后果。基本符合要求。

经现场确认，工作场所内无职业病危害因素。对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运行控制、监视和测量控制过程基本有效。

合规性控制情况：公司策划了程序文件《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控制程序》《合规性评价管理程序》要



求，随时对法律法规的更新进行跟踪，并进行补充。获取渠道为网络等。提供法律法规清单，收集到的环境和安全法律法规，均为有效版本。但未企业未识别“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北京市道路运输管理条例、劳务派遣暂行规定、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意见、北京市机动车停车条例、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道路停车费催缴及行政处罚工作的意见”相关法规/标准。开具不符合。企业于2025.6.30评审小组（总经理、管代、各部门负责人、员工代表）开展了合规性评价工作，以确认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遵循情况。评价结论：各部门都能够有效遵循法律法规，未发生过环境扰民事件，未有其它单位和个人投诉，无环境污染事件发生，未发生人身伤亡事故，未发生火灾事故。各部门的环境、职业健康行为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基本符合要求。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经调阅相关记录确认，企业在2025.7.8-7.9策划和实施了完整的内审。内审员经过了标准培训，对内审方案进行了有效策划，规定了审核准则、范围、频次和方法，并得到了有效实施。内审记录清晰完整，并表明内审员具备必要的能力和能够保持独立性，提出了1项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判标准准确，对不符合项责任部门进行了分析原因、采取纠正、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表述清楚，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企业在2025.12.2-12.3策划和实施了经营地址变更后的内审，内审记录清晰完整，审核过程中未提出不符合项。内审报告表述清楚，对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意见，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审核现场与企业内审员沟通，内审员对内审知识还需要加强持续培训学习。

企业最高管理者在2025年07月17日进行了管理评审，管理评审由总经理主持，管理评审目的明确，输入充分，管理评审记录表明评审真实有效，管理评审输出提出1项改进建议（业务部部分员工对公司劳务派遣和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规范不熟悉；措施：加强业务部门员工对公司劳务派遣和机动车公共停车服务规范的培训学习，管理者代表进行监督），于2025年07月21日完成。管理评审基本符合要求。

企业最高管理者在2025年12月10日进行了实际经营地址变更后的管理评审，管理评审由总经理主持，管理评审目的明确，输入充分，管理评审记录表明评审真实有效，管理评审输出提出1项改进建议（部分员工对《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理解不够；措施：组织各部门对《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进行培训学习，提升对公司环境因素的识别与危险源的识别评价相关要求的理解，管理者代表进行监督），于2025年12月12日完成。管理评审基本符合要求。

现场与管理层交流管理评审控制情况，基本了解管理评审的输入、输出、改进等，需要进一步加强对标准的理解，现场交流建议后期持续关注管评工具的运用，但管评的深入程度方面需持续关注。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策划保持《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纠正（事件、不合格、不符合）措施控制程序》，规定了发现不合格应采取纠正措施的具体要求，并按要求进行了控制，基本符合企业实际和标准要求。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管理评审中的改进，制定有措施单。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顾客投诉和质量、环境和安全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年度无质量环境安全事故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



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实际经营地址变更为：北京市西城区茶马北街1号院1号楼1单元1122
- 2) 组织机构：无
- 3) 管理体系：地址变更，管理手册版本变更为A/2版。
- 4) 资源配置：无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
- 7) 外部环境：无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
- 9) 联系方式：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提出的问题1“现场审核时发现，企业《管理手册》已更新为A/1版本，但未见A/1版文件的发放，及A/0版文件的回收记录。”问题2“经与内审员初国举、李秋生沟通，对内审流程有一定的了解，但是对标准了解不能回答清楚，做为内审员能力不足，不符合内审员的要求”。

以上不符合企业已完成整改，措施基本有效，上次不符合未再发生；但内审员实施审核的能力还需继续提升。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证书/标志的使用情况：业务洽谈和招投标时出示认证证书，未使用认证标志。符合要求。企业在暂停期间未使用认证证书的相关信息。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北京齐正信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夏爱俭、黄柏根、尹金明

第8页共9页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